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2019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财政厅修订补充<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冀财预[2017]82号）规定，现将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根据曲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城市管理行政处罚权划转工作协调会会议纪要》（曲府办【2015】53号）

1、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从住建局划转)。

2、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从住建局划转)。

3、行使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从住建局划转)。

4、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违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规定进行建设，严重影响城市规划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从规划局划转)。

5、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店外或专业市场外经营、无照商贩的行政处罚权，对违反擅自设置户外广告牌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从工商局划转)。

6、行使文化市场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对在非指定地点宣传、演出、卖艺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从文化划转)。

7、行使河道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在城区范围内阻碍河道行洪、破坏堤防及景观设施、向河内倾倒垃圾、排放污水等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权(从住建局划转)。

8、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和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行政处罚权(从住建局划转)。

9、行使省政府决定调整的城市管理领域的其他行政执法权。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曲阳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非银行） | 事业 | 未定级 |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
| 曲阳县城市管理监察大队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曲阳县市政维护和环卫大队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曲阳县市政维护和环卫大队（自收自支） | 事业 | 其他 |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
| 曲阳县市场建设服务中心（自收自支） | 事业 | 其他 | 财政性资金零补助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8107.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848万元，基金预算收入169.18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为8107.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7.5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640.81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36.73万元；项目支出7339.64万元，主要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7170.46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169.18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8107.18万元，较2018年增长4045.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94.74万元，人员精神文明奖、物业补贴、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减少94.74万元；项目支出增长4050.23万元，主要是由于增加了曲阳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4322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36.73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日常维修费、办公楼物业管理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2019年，将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创建文明县城为载体，以洁净县城为目标，坚持日常管理与突击整治相结合，扎实开展环境容貌整治、“一区三边”专项行动，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推进城市精细化、网格化管理，推进城乡一体化工作，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一、以“洁净县城和创建省级文明县城”为契机，加强县城容貌秩序管理，杜绝店外经营，占道经营等不规范行为，对县城实行精细化、网格化管理。具体路段责任到人，做到对占道经营、流动商贩等影响容貌违法行为随时发现，随时处理。

二、县城环境卫生实行市场化运作，实行”两扫全保”制度，无缝隙对接制度，门前三包制度。增加城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减轻环卫工人劳动强度,城区环卫市场化4月底到期,城区环卫市场化招标工作按序进行,将城中村、嘉禾山路及雕刻大道纳入城区环卫市场化范围。城区环卫市场化按国家规定的“双五”“双十”标准执行，引进有实力的公司进行市场化作业，为旅发大会提供良好的环境及整洁的县城容貌。

三、数字化城管系统正式运营，对县城实行网格化管理，随时发现问题，随时解决，尽快实施大城管精细化管理。

四、加快推进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及18个乡镇生活垃圾农垃圾压缩站的建设，争取早日投产，解决县城及农村生活垃圾污染环境问题，为雄安新区上游的水环境治理打下一个良好的基础，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的发展，城乡环卫一体化工作完成招标工作，加快推进城镇化进程，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水平。

五、、科学降尘防治大气污染，通过数据分析，调整洒水时间，做到有针对性、科学性洒水降尘，消减峰值。

六、由我部门牵头，交警队、食监局、交通局四部门联动组成四个执法组，坚决完成 三轮车的取缔工作。

七、按照上级部署，及“一区三边”行动方案，加大拆除力度，坚决遏制违法建设出现。

八、加大渣土车的管控制度，进行审批制度，安装GPS系统，。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创建文明县城为载体，以洁净县城为目标，坚持日常管理与突击整治相结合，扎实开展环境容貌整治、“一区三边”专项行动，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推进城市精细化、网格化管理，推进城乡一体化工作。

一、城乡建设管理:

1、开展城区容貌环境治理，城建监察等各项工作，数字化城管系统建设及运行等各项工作，改善人居环境，加强大气污染治理。推进洁净县城建设进程。具体体现在：

（1）城区环卫进行市场化，通过市场化运作，大大提高环境卫生服务质量，打造一个舒适、干净的县城；

（2）生活垃圾进行转运及处理，县城每天产生120吨生活垃圾，我县及附近没有生活垃圾填埋场，为了防止环境污染，，将生活垃圾运至中节能（清苑）发电厂或阜平填埋场，有效解决生活垃圾污染环境问题，提升县城的人居环境水平；

（3）数字化城管系统建成及正式运营，并与平安县城视频系统进行无缝隙对接，大大提高县城网格化和精细化管理水平，为“大城管”的实施打下一个良好的开端。

2、推进城镇化建设，通过城中村及农村环境整治，减小城乡差距，促进小城镇建设。具体体现在：

（1）城中村环境卫生差，实行市场化，提高环境卫生服务质量，改善城中村人居环境改善，推进城镇化工作；

（2）通过开展广告牌匾整治工作，改善乡村容貌，提升城镇建设水平，推进小城镇建设；

（3）开展美丽乡村及贫困村的城乡一体化工作，加强农村环境治理，为雄安新区上游水环境污染治理工作夯实基础。完成城乡环卫一体化的招标工作，对全县355个行政村的道路及公共区域进行常态化作业，农村的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进行无害化处理作业，市场化公司安排1500余名保洁员，1200多个垃圾箱、90余辆垃圾运输车辆，设立18个乡镇环境卫生管理部来负责农村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3、推进城乡规划提升、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环境容貌整治、建筑能效提升等工作,全面提升县城建设水平和质量。成立嘉禾山风情区筹备处，负责编制嘉禾山及其周围15平方公里发展规划及招商引资工作，把曲阳的观赏石文化推向一个新的平台。

4、为了防止大气污染，更好的抑制扬尘，购置抑尘剂，每月对县城的主要街道进行两次喷洒作业，降低PM2.5及PM10的指数，提升空气质量，提高人居环境水平。

5、为了加强雄安新区上游水环境污染治理工作，对西大洋水库上游村庄灵山镇灵山村及南家庄村的生活污水转运至县大西旺污水处理厂。有效遏制生活污水对地下水的污染，保障雄安新区的用水安全。

二、城管政务管理

负责城管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加强全县城管执法队伍建设，提高人业务素质，提高行业水平。提升机管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规范审批行为,推进政务公开，增加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

通过购置执法服装和执法设备，提升执法队伍形象，为执法人员执法提供服务和设备保障；通过开展人员培训，提高人员素质和执法水平，在执法过程中做到有理有据，避免与执法对象发生冲突，做到依法办事，为群众排忧解难，为创造省级文明县城添砖加瓦。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1]](#footnote-0)

| 335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城乡建设管理** | 7182.70 | 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负责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改善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 | 加强管理，提高城市承载能力和宜居度。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  |  |  |  |  |
| **1、市政公用设施建设与管理** |  | 负责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市政公用设施安全和应急管理；逐步推进供热计量改革，开展燃气行业安全监督检查；开展城市园林水域安全监管、公园和绿地技术评估和动态监测。 |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市政公用设施安全和应急管理 | 市政公用事业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工作目标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 城市公园绿地、城市植树、城镇古树名木和风景名胜资源保护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 星级公园、园林式单位、小区创建数量（个） | ≥3 | 2 | 1 | 无 |
| **2、城市容貌环境综合整治** | 2628.91 | 负责城区市容环境治理、城建监察等各项工作，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平台建设及运行等各项工作改善人居环境，大气污染治理。 | 推进洁净城市创建进程，加强大气污染治理力度。 | 数字化城管平台建设率 |  |  |  |  |
| 市容环境治理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 机械化清扫率 | ≥57% | ≥55% | ≥53% | ＜53% |
| **3、推进城镇化建设** | 4553.79 | 指导农村住房建设、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推进小城镇村庄人居环境改善，指导国家级重点镇及省级重点镇的建设；做好县城规划、环境质量、居住水平、产业聚集、风貌特色、综合管理、城建投融资等指导工作，全面推进县城建设；协调和指导推进城镇化工作，城市建设投融资体制改革。 | 加强村镇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城乡统筹发展 | 危房改造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 垃圾处理率 | ≥98% | ≥90% | ≥70% | ＜70% |
| **二、城管政务管理** | 156.94 | 负责城管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 加强全县城管执法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人才业务素质，提高行业水平。提升机关及行业信息化水平，保障各类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规范审批行为，推进政务公开，增加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 |  |  |  |  |  |
| **1、综合业务管理** | 18.48 | 调研提出城管执法工作规划和建议，工作部署、协调推动、督促指导、行政审批、业务监管及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行政管理事项。 | 加强管理，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任务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 **2、综合事务管理** | 138.46 | 加强机关事务性管理，开展机关自身能力建设。 | 加强机关事务性管理，提高机关自身工作能力。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 | ≥95% | ≥90% | ＜9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7130.86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335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 |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7130.86** | **7130.86** | **6961.68** | **169.18** |  |  |  |
|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小计** |  |  |  |  |  |  | **7130.86** | **7130.86** | **6961.68** | **169.18** |  |  |  |
| 城区环卫市场化项目 | 1198.20 |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 C1601 |  | 1.00 | 1198.20 | 1198.20 | 1198.20 | 1198.20 |  |  |  |  |
| 数字化城管系统网络运行费用 | 53.34 | 运营服务 | C0207 |  | 1.00 | 53.34 | 53.34 | 53.34 | 53.34 |  |  |  |  |
| 曲承线、嘉禾山环卫市场化项目 | 81.37 |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 C1601 |  | 1.00 | 81.36 | 81.36 | 81.36 | 81.36 |  |  |  |  |
| 城区生活垃圾转运费用 | 607.39 |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 C1601 |  | 1.00 | 607.39 | 607.39 | 607.39 | 607.39 |  |  |  |  |
| 县城广告牌匾整治二期项目 | 101.17 | 其他建筑工程 | B99 |  | 1.00 | 101.17 | 101.17 | 101.17 |  | 101.17 |  |  |  |
| 2辆高压清洗车质保金 | 11.00 | 其他车辆 | A020399 |  | 1.00 | 11.00 | 11.00 | 11.00 | 11.00 |  |  |  |  |
| 3辆多功能抑尘车质保金 | 28.44 | 其他车辆 | A020399 |  | 1.00 | 28.44 | 28.44 | 28.44 | 28.44 |  |  |  |  |
| 抑尘剂购置项目 | 162.00 | 其他货物 | A99 |  | 1.00 | 162.00 | 162.00 | 162.00 | 162.00 |  |  |  |  |
| 嘉禾山风情区办公场所租赁费及办公费用 | 20.00 | 其他货物 | A99 |  | 1.00 | 2.00 | 2.00 | 2.00 | 2.00 |  |  |  |  |
| 灵山镇污水转运项目 | 139.80 | 水污染治理服务 | C1602 |  | 1.00 | 139.80 | 139.80 | 139.80 | 139.80 |  |  |  |  |
| 曲阳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 4323.15 |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 C1601 |  | 1.00 | 4323.15 | 4323.15 | 4323.15 | 4323.15 |  |  |  |  |
| 曲产路、东口南等墙体整治质保金 | 2.83 | 其他建筑工程 | B99 |  | 1.00 | 2.83 | 2.83 | 2.83 | 2.83 |  |  |  |  |
| 执法服装保证金 | 1.77 | 被服 | A070301 |  | 1.00 | 1.77 | 1.77 | 1.77 | 1.77 |  |  |  |  |
| 高速口至燕赵镇广告牌匾整治项目 | 68.01 | 其他建筑工程 | B99 |  | 1.00 | 68.01 | 68.01 | 68.01 |  | 68.01 |  |  |  |
| 生活垃圾处理费 | 350.40 |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 C1601 |  | 1.00 | 350.40 | 350.40 | 350.40 | 350.40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405.435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单位无固定资产购置计划。

|  |  |  |
| --- | --- | --- |
| 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曲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办公室 | |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405.435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38 | 1329.575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设备 | —— | 2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75.86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预算收入：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备注：表中的年度预算数为项目支出，部门工作活动虽未安排项目支出，但由基本支出保障，由于基本支出无法拆分到相应的工作活动，因此部分工作活动没有列示年度预算数。 [↑](#footnote-ref-0)